

福州职业技术学院（后勤管理处）

榕职院后〔2025〕13号

后勤管理处关于完善 资产使用单位及存放地信息库的通知

各学院、处室、中心、馆：

为规范学校资产管理，顺利推进2025年财政资产清查工作，同时为学校创建本科工作打好基础。现需进一步完善资产使用单位及资产存放地信息。

一、资产使用单位

按照上级编办部门核定部门名称命名，参见学校通讯录（2024版）单位名字。

二、资产存放地

按学校规范的各楼名称命名，命名规则及说明详见附件1。资产存放地信息库建立后，会同步到资产管理系统，以便清查时更新资产存放地信息。

请各单位根据要求于2025年5月24日前填写在线表格。

附件：1. 存放地信息编写说明

2. 资产管理系统存放地信息汇总表（在线表格）

【腾讯文档】附件 2: 资产管理系统存放地信息汇总表

<https://docs.qq.com/sheet/DRWViUXV2UEFRUG96>

3. 校园平面图（职教基地）

